

全面直古离谱帝王奇闻逸事
只眼透视封建王朝兴衰缘起



张志君 著

细说宫廷

细说
宫廷



这些天子不靠谱

这个人，说起来也并非一无是处。史称他“常白比诸舅亮，恒温”。这一生，赶戎马之暇，他曾一著《孝德传》（《忠臣传》各三十卷）、《开明尹传》十卷、《汉书》（《金楼子》）补阙子各十卷、《老子排疏》四卷、《怀旧传》二卷、《古今美德志》（《荆南》）将这四万多册包含有不少稀世珍本的书籍烧个一千多，得这么多的成就，和他对书的酷爱是分不开的。古语说：“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萧绎的故事：一侍读史，多如牛毛，萧绎不心付，是以贵。老徐城一住，萧绎的普通奇闻，甚至连他的亲人都很轻视。人们所熟知的，史载：“帝三、二”萧绎，成为湘东王。由于萧绎性格上的卑鄙之处，徐妃对萧绎心存鄙视。萧绎这人的人品也就可想而知了！事实上，这可见徐对萧的鄙视。连自己的结发妻子都瞧他不起，萧绎非常嫉妒。为着这又兴昭长公主下嫁一个名叫王琳的人。生下七八个儿子，个顶个的聪明，萧绎非常嫉妒。为着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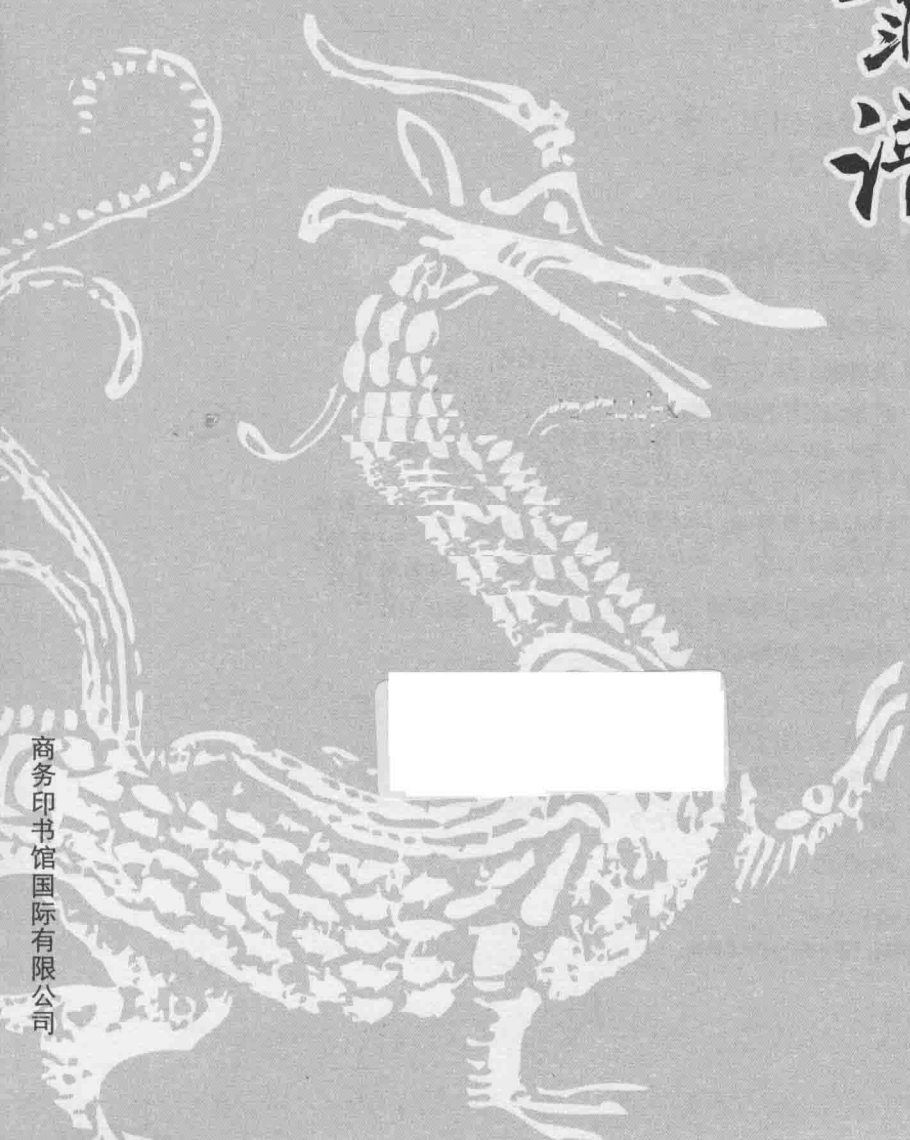
一点却是不容怀疑的。据《南史·梁元帝纪》记载《典略》百卷、《连山》三十卷、《词林》三卷、《皇经》十二卷、《武备》三卷、《文集》五十卷、《南书》十四万卷。只不过在城破之日，他赶着千书，多请别人为他朗诵，而自己则洗耳听之。这里有所谓舍，似已进入梦境，不由偷懒心起，遂将要侍读官给我拿下！左右闻声赶来，问其所以。深长的，萧绎并没有像其他学富五车的人那样徐昭佩，南海郡人，在梁武帝天监十六年十二面收以侯。一用今天的话说就是只化半面妆给萧绎不用多说了，小事上的聪明也透着一股偏执气。萧主琳：萧台则是给王氏兄弟再找个爹！在江陵

细说宫廷

张志君 著

细说
宫廷

这些天子
不靠谱



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细说宫廷：这些天子不靠谱 / 张志君著. — 北京：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2016.5
(细说宫廷)

ISBN 978-7-5176-0232-3

I. ①细… II. ①张… III. ①皇帝—生平事迹—中国—古代—通俗读物 IV. ①K82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83218 号

细说宫廷：这些天子不靠谱

作 者 张志君

责任编辑 李东晓

出版发行 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史家胡同甲 24 号 邮编 100010)

(总编室电话 010-65592876 市场营销部电话 010-65598498)

网 址 www.cpi1993.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紫恒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289 千字

印 张 18.25

版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76-0232-3

定 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如有印刷质量问题，请与我公司联系调换。



目 录

无道暴君的首席代言人

——商纣王帝辛

1

不惜江山博一笑的皇帝

——周幽王姬宫涅

23

求为傀儡而不得的皇帝

——秦二世皇帝胡亥

31

既超前又复古的皇帝

——新朝皇帝王莽

51

打折卖官、骑驴取乐的天子

——汉灵帝刘宏

59

是低能还是韬光养晦？

——蜀汉后主刘禅

69

奇货可居的傀儡皇帝

——晋惠帝司马衷

77



青衣侍酒求苟活的皇帝

——晋愍帝司马邺

87

生逢乱世、做过奴隶的皇帝

——后赵高祖石勒

103

猎车千乘、养兽万里的皇帝

——后赵太祖石虎

121

令人胆怯的独眼皇帝

——前秦厉王苻生

129

因一句戏言死于非命的皇帝

——晋孝武帝司马曜

139

痴情成病、玩火自焚的荒唐君王

——后燕昭文帝慕容熙

151

为免一死诛杀万人的皇帝

——北魏道武帝拓跋珪

165

人伦丧尽、抓“鬼”丧命的不孝子

——刘宋前废帝刘子业

173





在金銮殿上养驴的任性天子

——刘宋后废帝刘昱

181

爱玩不爱国、惜钱不惜命的皇帝

——南齐东昏侯萧宝卷

193

四次舍身出家，最终被饿死的皇帝

——南梁高祖萧衍

203

“遍体生鳞”、不守人伦的皇帝

——北魏孝武帝元脩

215

坐观国祸的“才子”皇帝

——南梁元帝萧绎

231

酗酒而亡的“嬉皮士”

——北齐文宣帝高洋

239

胡作非为的“丐帮帮主”

——北齐后主高纬

247

驴肉君王 井中皇帝

——南陈后主陈叔宝

259

夸富显贵、穷兵黩武的君王

——隋炀帝杨广

275

后记

285



无道暴君的首席代言人

商纣王帝辛



◎ 太爷曾力搏天神
曾孙今倒曳九牛

◎ 行船酒池上
嬉戎肉林中

◎ 暴虐无道失人心
牧野收北丢江山



公元前十一世纪初，立国差不多已达五百年之久的殷商王朝的王位传到了其第三十代传人帝辛的手里。这位传人在日后借助于一部《封神演义》，走进了中国的千家万户，成功成为历史上无道暴君的首席代言人。

作为演义小说，《封神演义》当然有许多“演绎”成分，而且还夹杂着许多荒诞不经的迷信成分。但书中描写的纣王与历史上真实的纣王还是有几分相像的，只是并非全貌而已。

太史公司马迁的《史记》和其他较为严肃的历史著作中的商纣王，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呢？我们不妨透过历史，还他以本来面目。



太爷曾力搏天神

曾孙今倒曳九牛

无道暴君的首席代言人

商纣王帝辛

商纣王是一个很有“才华”的人——一般的亡国之君往往都是如此，因为要想将一个国家“玩”掉，智商很低甚或弱智者是很难办到的。正如只有大家阔少才能将家业坐吃山空花光、败光，而傻瓜和守财奴则只能守着一堆钱财发愣一样——《史记·殷本纪》上称他“资辨捷疾，闻见甚敏，材力过人”，这当不会是溢美之词。

殷商王朝的皇族一直都有“高智商”的优良纪录。三十任皇帝中，有二十八个是老死床蓐，寿终正寝的。只有两位属于非正常死亡，一位是我们本文的主角帝辛，另一位则是他的太爷爷（曾祖父）武乙。

说来有趣，这曾祖孙二人不仅都死于非命，而且还都有胡闹的“光荣历史”。

在细说帝辛之前，我们不妨闲话几句武乙。武乙是殷商王朝的第二十八任君王。殷商王朝是个十分迷信鬼神的王朝，保存至今的甲骨文，就是殷朝人每逢大事之前向鬼神所作的请示、占卜之辞。君位传到武乙那个时代时，鬼神的“人间使者”——巫士们的权力变得极大，并渐渐有与王权分庭抗礼之势，而武乙却偏偏不是一个相信鬼神的人。

为了抑制巫士之权，打击巫士的威信，武乙精心策划过一幕闹剧。有一天，他命人用泥土和树木做成一个“天神”，然后，自己挽起袖子，与“天神”搏斗，有生命之物当然要胜过土木之偶了。将“天神”击倒以后，武乙还觉得不够过瘾，又命人扮作“天神”向他跪地求饶；再命人收集了许多飞禽走兽的鲜血，把它们放在一个皮制的革囊里，悬挂在高高的树上，然后，自己弯弓搭箭，一箭一箭地射那个皮袋，谓之“射天神”。

帝辛（纣王）没有太爷爷那么胆大，他虽然很爱胡闹，但还不敢与

鬼神作对。因为很小的时候，他的老爸帝乙就告诉过他，人必须尊鬼敬神，否则性命难保，太爷爷就是行猎于黄河、渭水之间时被鬼神用雷击死的。

这谆谆的教诲给帝辛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帝辛的业余爱好是斗牛。

斗牛，在今天大半的人看来，是洋玩意儿。的确，无论是在报纸上，还是在电视里，人们看到的往往都是金发碧眼的老外们身穿紧身衣裤，手持红布、梭镖，与牛进行殊死搏斗的情景。在西方，斗牛甚至可以追溯到公元前一世纪的古罗马帝国时代，可谓源远流长。但与帝辛相比，老外们的那些被他们自己引以为豪的东西，不仅历史要短一大截，而且其撼人心肺的程度也简直像小孩子的恶作剧，有惊无险。

帝辛斗牛，究竟能有多大场面？简单说吧，他一个人可以对付九头牛！

那还是在他刚刚继承君位后不久，有一天，他到万兽苑去闲逛。这万兽苑里搜集了当时世界上所能找到的大部分奇禽异兽，有熊，有黑，有貔，有貅，有虎，还有牛。

这牛有何珍奇？原来，这不是一般的牛，而是野牛，古书上称之为“牯”。这牯，四肢粗短，尾末端长有一束长毛。即使在现代，也很难被人驯服。前不久，西南夷酋长千里迢迢地贡来了九头牯，执管万兽苑的执事官员不知道该怎么把这些“白袜子”（因为这些野牛腿的下半部长有整齐的白色毛而得名）安置到哪里，所以随便找了个小棚子把它们关起来完事。

野牛最怕鲜艳的颜色刺激，而帝辛这天恰巧穿了一件红色衣裳。当他和几个随从走到关押野牛的小棚子附近时，一件意外的事情突然发生了。几头野牛“哞”地一声长叫，撞开了木门。几个随从吓呆了，被野牛一角一个撞破了肚皮。而纣王机灵地一闪，一下子跳到了野牛的身后。闻声赶来的执事人员吓得颤声大喊“大王！大王！你在哪”时，帝辛已经一把一个拽住了野牛的尾巴。“我在这里，穷喊什么！”他若无其事地呵斥说。

“大王，快放手，那太危险！”执事官员不看还好，循声望去吓呆了：这大王是不是活腻了？这九头牯，哪头不能力抵千斤、万斤？合九牛之

力，可以破墙穿屋，拽这些卷毛畜生的尾巴，简直像摸老虎的屁股一样危险。它们若是东一头西一头地乱跑，拽住不撒手会被“九牛分尸”。即使它们并排向前跑，不分开，拽它们尾巴不放的人也会被活活拖死。因此，他们急忙提醒帝辛。

“放手？一边歇着去吧，你们这些蠢材！”帝辛一边说着话，一边手上用着劲，大叫一声“呔！”好家伙！他竟把那些野牛拽得连连后退。

执事人员简直傻了，如果不是亲眼所见，打死他们也不会相信他们的这位君王竟有这样的神力。

话是没腿的风，传得飞快。不几天的工夫，帝辛能够手格猛兽、倒曳九牛的消息就传遍了沫都（即今天通常所说的朝歌，系当时殷商王朝的首都）。

帝辛是这股“风”的最大受益者，也是最大受害者。倒曳九牛给他赢来了巨大的声誉，但也促使他日渐一日地骄傲自大起来。司马迁在《史记·殷本纪》中对这一时期的纣王作了这样的评价：“知（通“智”）足以拒谏，言足以饰非，矜人臣以能，高天下以声，以为皆出己之下。”言下之意，帝辛才智过人但却骄傲自负，不可一世。这是比较公允的。但实事求是地说，这一时期的帝辛还不是一个不可救药的人。因为这一时期，他继承乃父帝乙的遗志，经略东南，使中原文化传播到淮河、长江一带，为日后中国的统一与民族间的融合打下了一定的基础。

帝辛后来之所以成为人人唾弃的暴君，主要是因为他所做的另外一些事情。

行船酒池上 嬉戏肉林中

在纣王帝辛执政的中晚期，他的身边聚集起一群助纣为虐的小人，其中最有名的莫过于妲己和师延二人。

妲己，由于《封神演义》为她所做的“广告”，在中国老百姓的心目中，是个知名度颇高的坏女人。受封建正统思想和大男子主义毒害颇深的人，甚至把她说成是由千年狐狸精变化而来的，对她加以种种人身攻击。这些攻击即使在今天看来也是十分低级的。由于“女人祸水”论影响颇深，这种攻击可以理解，但历史不是神话，妲己虽然很坏，但却决非由狐狸变化而来。据《史记集解》记载，妲己系有苏氏部落的美女。顺便说一句，有人如《封神演义》的作者，认为妲己姓苏，也有人认为妲己姓姐名己，这全都是错误的。古时人的姓与名的排列方式有些正好与我们今天的排列方式相反。妲己，姓己，名姐——这可不是笔者的杜撰，而是载在司马迁《史记·索隐》当中的。某些熟悉西方语言文化的人，可能马上会联想到英文中的 First Name 和 Last Name。说来有趣，古代中国人的姓与名的排列方式，竟与西方某些民族现代人的排列方式相同。这是偶合，还是有一定联系，还有待于专家考证。

那个师延，亦即纣王宠爱的另外一个人，是一个有名的乐工。在古代，尤其是商周时期，凡其称谓中带有“师”字的，此人往往是乐师，如春秋时期的师旷。师延名字中的“师”也是乐师的“师”，只是他这个乐师不能像师旷那样导君以正路，而是“作新淫声，北里之舞，靡靡之乐”——弄了许多使人心猿意马的靡靡之音来“腐蚀”纣王。实际上，是纣王将师延幽禁起来并以炮烙之刑相威胁，师延才作上述乐、舞、歌的，而不是师延主动呈上的。再说，纣王一心向善，根本用不着师延腐蚀。

大约是在公元前十一世纪三十年代，商纣王帝辛开始广修宫室。

据《竹书纪年》记载，从盘庚（人名，纣王的先祖）迁都到帝乙时代，二百多年间，殷商王朝的首都一直在今河南淇县附近的殷地，而且规模一直比较小。帝辛从乃父手中接掌政权以后，第一件事就是扩大京城的规模，使其“南至朝歌，北据邯郸”，方圆近百里。这在当时应该算是世界上数得着的大都会了。

但过剩的精力使得他仍不满足，于是，他“厚赋税以实鹿台之钱，而盈钜桥之粟，益收狗马奇物充仞宫室”——又搞起大规模的“基础设施建设”来。

纣王做的第一件事是修鹿台。鹿台，据《史记集解》载，是一个方圆三里、高千尺的大土台，地处今河南卫县西南二十二里处。登高望远，把酒临风，一向是中国古代有闲者的一大乐事。在房屋建筑技术尚未达到可以建筑高层亭台楼阁的殷商时代，修筑高千尺（当然可能有些夸张）的大土台，确实是纣王这类“发烧”人物所喜爱的一件事。

大凡高智商的人，其注意力和兴奋点往往很容易转移，因为别人要花上三年五载才能领略到的妙处，他往往一朝一夕，甚至一时片刻就能洞悉。

耗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将鹿台修好以后，纣王玩了不长的时间就觉得有些厌倦了。费中（又名费仲）、恶来（人名）——纣王最为宠爱的两个佞臣见大王不能开怀，就千方百计想让君王快活。他们弄来极小极小的狗和极大极大的马，还弄来了据说是黄帝所造的指南车，将它们安置在鹿台之上。但这些东西，说老实话，也引不起纣王多大的兴趣。自登基以来，他什么样的奇禽异兽没见过？弄几只狗、几匹马就想把他哄乐，这简直是做梦！

纣王可是个大玩家。就在费、恶二人忙于献殷勤的时候，他的头脑里一个空前绝后的胡闹方案已经基本酝酿成熟。

这个大计划，其核心乃是为已修好的鹿台增补配套设施——修一个池，造一个林。

修池造林倘若与修千尺高台相比，实属稀松平常之举，何以要称之为是空前绝后的胡闹大工程呢？

原来，纣王要修的池并非一般的水池，而是酒池；纣王要造之林也并非一般的树林，而是肉林。

何谓“酒池”？何谓“肉林”？

酒池者，装酒之池也。这是一个大到可供三千余人同时饮酒的大池子。据古代的地理书籍《括地志》记载，纣王所修的酒池在今河南卫县以西二十三里处，亦即在鹿台以西一里处。此酒池系用长条石块铺砌而成。《太公·六韬》上说“纣为酒池，回船糟丘而牛饮者三千余人”。考虑到上古时代的酿酒业还很不发达，造一个可供三千人“牛饮”的大

池子，并且把它装满，使饮酒者能够行船其上，边行边饮，这不能不说是个了不起的大工程。

那么“肉林”又是怎么回事呢？肉林者，悬肉于木，聚而成林之谓也。当时，鹿台的周围除了酒池、屋舍以外，还植有许多树木。一开始，纣王还觉得这些树木很美，但过了一段时间以后，那一抹抹象征生命的绿色，却再也引发不起帝辛那极易熄灭的热情，所以，在修完酒池后，他又下令用肉装点树林。其法，将各种兽肉煮熟，然后一串串地把它们串在树枝上。这是一个比开挖酒池还要浩大的大工程：酒池里的酒喝不完一时还坏不了，而挂在树上的熟肉若是吃不完则很快会坏，因为殷商时代尚无腌制腊肉的技术。

酒池、肉林弄好了，纣王立即下令大选天下美女，将她们汇拢到朝歌，迫令她们裸体戏于酒池、肉林之间。他本人则与妲己端坐于鹿台之上，作长夜之饮，观看宫女们被迫做出的种种不堪入目的姿态以取乐。

在各地征集来的美女中，有一个“戴帽”来的少女。她，就是殷商王朝三公之一的朝廷重臣九侯之女。

与那些没有见过什么世面的小家碧玉不同，九侯之女是个标准的大家闺秀。选美的钦差是采用欺骗的方式才把她带到朝歌的。

一向端谨守礼的她做梦也没想到，到了朝歌以后，竟会被纣王弄得人不人，鬼不鬼。当纣王的手下令她无休无止地与那些女子裸体相逐时，她忍无可忍地拒绝了。

“什么？”纣王听左右侍从说有人胆敢扫他的兴，不由大为光火，“是谁这样大胆？快给我查明报来！”

“回大王，臣等已查明，此女系当朝三公之一的九侯之女。要是别的家里出来的丫头，臣等早就把她拾掇了，根本不用大王烦心，但此女的父亲是大王的重臣啊！”那名巧舌如簧的侍卫话里带话地挑拨说。

“重臣？重臣有什么了不起！”纣王最恨别人恃宠而骄，恨恨地说道，“重臣是本王封的，本王既能封之，也能废之。你们去把她给我叫上鹿台，孤要亲自问她！”

不到一顿饭的工夫，纣王的手下便将九侯之女带上了鹿台。

“尔是何人？仰仗谁做靠山？竟敢违抗本王的命令！”

“小女子之父乃是九侯。”

“九侯也是本王的臣子！”纣王威胁说，“你莫不是倚仗你父亲是本王三公之一，就敢抗命不遵？”

“抗命是有的，但小女子另有所恃，根本不是倚仗父亲。”

“所恃何来？”

“大王之先祖武丁王在日，有一只野鸡突然登上祭祀用的宝鼎，群臣惧之。武丁王说：‘唯天监下典厥义，降年有永，有不永。非天夭民，中绝其命，民有不若德者，天必厌之，王有不敬民者，天亦厌之！’现在大王您不理国政，宠幸妲己、费中、恶来一班佞人，耗民脂民膏，修鹿台、挖酒池、造肉林，又使端静守礼之处女卸尽衣着，裸体戏于光天化日之下，如此不敬民事，天理不容。大者莫过于天，小女子有天做靠山，所以根本不必倚仗父亲！”

“一派胡言！”纣王气急败坏地骂道，“天？天有什么了不起！本王先祖武乙就曾射过天！还把‘天’给射了个洞呢！”

“但他最后仍然难逃天的惩罚！”九侯之女决定彻底激怒纣王。历尽了酒池、肉林间的种种不堪之事以后，她是宁死也不愿再受侮辱了，于是反唇相讥。

“你，你还敢和本王顶嘴，而且侮及先王！”纣王暴跳如雷，“我现在就杀了你，看你所说的那个‘天’能把我怎么样！”

“我死，你也得死！天是不会让你这样的大恶人长活于世上的！”九侯之女恨恨地骂道。

“好啊！我让你嘴硬！”纣王铁青着脸连下两道命令：

一、将九侯之女扒光了衣服吊死在肉林里。

二、立即将九侯抓来，施以醢刑（把人杀死后做成肉酱）。

第一道命令很快得到了执行。第二道命令在执行时却遇到了一点麻烦。与九侯同为三公之一的鄂侯紧急求见纣王，为九侯求情。纣王不准，鄂侯情急之下，“争之，强辩之”——说了几句过头的话。纣王一来火，一不做、二不休，竟把鄂侯也给杀了。



暴虐无道失人心

牧野败北丢江山

细说宫廷

这些天子不靠谱

有一个历史学家把纣王称为“食人恶魔”，这个说法是不太确切的。纣王确是恶魔，但他却不“食人”。不错，他常常把那些他讨厌的人杀死做成肉酱、肉汤，但却并不自己享用，而是“赏赐”给被残杀者的亲人。这大概算是他的一种个人爱好吧！

在九侯之女被杀一案中，曾经被纣王的父亲帝乙视为左膀右臂的殷商王朝三公三去其二：九侯被砍死，做成肉酱；鄂侯为九侯鸣冤，也被斩杀。

唯一幸免的三公之一，西伯姬昌（即后世通常所说的周文王）的处境也极艰难。

姬昌是个城府很深的人，饶是如此，他仍然遭人暗算了一下。尽管他只不过是听到两个年过花甲的老友死于非命时，轻轻叹了一口气，但他的这口气叹得实在不是时候，因为当时还有另外一个人在场。

这另外一个人复姓崇侯，单名一个虎字。此君也是上过《封神演义》的人物，当时也是威震一方的诸侯。

正在搜集群臣反应的纣王听了崇侯虎的密报以后，立即派人将姬昌抓来，未经任何审讯就将其关押在羑里。

羑里，地名，据《史记正义》所载，其地在今天的河南省汤阴县北九里处。汤阴，古属相州，与姬昌的封国雍州相隔甚远。古时候的交通和通信又极不发达，所以，当西伯被囚的消息传到周国时，已是好几个月以后的事了。

姬昌有十八个儿子，长子伯邑考，次子姬发，四子姬旦。此三人最为有名，其余如管叔鲜、蔡叔度、霍叔处当时年纪尚小。

闻听老父被囚，伯邑考立即召集周国群臣，商量对策。

有人主张发兵前去硬把西伯抢回来，也有人想招募勇士把西伯偷出来。这两种方案都因太过冒险而被伯邑考否决了。

“依老臣看，救西伯只能以智不以力！”说话的是两朝重臣散宜生。“愿闻其详。”

“臣闻纣王之为人也，喜顺不喜逆，喜声色犬马而不愿料理政务，我们可以花高价弄来一些新鲜物什转托费中等人献给纣王。相信这些东西送到，事情定会大有转机的。”

“散宜大夫所说不无道理，但若等搜集完新鲜物什，父侯恐怕有性命危险。”伯邑考深谋远虑地说，“我看不如来个双管齐下：老大夫与二弟留在此地广为搜罗所需之物；我本人则日夜兼程赶往朝歌，去会会纣王，亲自恳求他放了父侯。”

“不可，不可！”散宜生把头摇得像个拨浪鼓似的，“纣王其人，心狠手辣。西伯侯都栽在他的手里，你赤手空拳地去能管什么用呢？”

“话虽然是这么说，”伯邑考有些心烦意乱地说，“但父侯蒙尘，我这当儿子的岂能以常理行事？就算是刀山火海，我也要去闯一闯！”

“兄长！”姬发开口说道，“兄长乃是父侯所立的世子，父侯不在，您就是一国之主，焉能擅离封国？前往朝歌一事，不如让小弟代劳。”

伯邑考一把拉住二弟，眼含着热泪说：“二弟，我痴长几岁，论文韬，论武略，你却不知比愚兄要强上多少，所以愚兄可去，你去不得，此其一；纣王知我系世子，所以会比较重视我，实在不行，我请求他以我为人质，换回父侯，也比较好说话，此其二。有此两点，愚兄才决定独自前往！”

“兄长说得有理，可是……”姬发还想再说点什么。

“有理就行了，没有那么多的‘可是’了。”伯邑考一挥手，果断地打断了二弟的话。想了想，他半是自言自语，半是安慰兄弟地说：“此去朝歌，虽然不敢说是吉多凶少，但料也无妨！”

安排好西周的国政以后，伯邑考轻车简从，匆匆上路了。

到了朝歌以后，伯邑考通过纣王之兄微子的帮助，很快就见到了纣王。

“你这么着急要见本王，有什么事吗？”帝辛揣着明白装糊涂。